

高 雄 市 中 醫 師 公 會 函

地址：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251 號 5 樓

傳真：(07)5542901

電話：(07)5525851

受文者：本會所屬醫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

發文字號：高市中醫(龍)字第 002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函文影本暨其附件乙份

主旨：檢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函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調整「自主防疫期間醫療照護」、「住院病人陪病管理」等醫療防疫措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1 年 12 月 29 日(111)全聯醫總兆字第 0146 號書函辦理。
- 二、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民國 111 年 12 月 20 日肺中指字第 1113800496 號函辦理。

理事長 **陳俊龍**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書函

會址：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
電話：(02)2959-4939
傳真：(02)2959-2499
E-mail：tw.tm@msa.hinet.net
承辦人：王逸年 分機：17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111)全聯醫總兆字第0146號
速 別：
附 件：公文影本，乙份。

主 旨：檢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調整「自主防疫期間醫療照護」、「住院病人陪病管理」等醫療防疫措施，請察照。

說 明：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民國111年12月20日肺中指字第1113800496號函辦理。



正本：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六區分會、各縣市中醫師公會
副本：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正本

檔號：
保存年限：

| |
|------------------|
| 中華民國中醫師 全國聯合會 |
| 111.12.23 |
| 收文第A015 |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機關地址：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承辦人：邵沛瑜
電話：23959825#3894
電子信箱：morecysiao@cdc.gov.tw

220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1段33號11之2

受文者：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肺中指字第11138004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因應國內COVID-19疫情趨緩，各項防疫措施逐步穩健開放，調整「自主防疫期間醫療照護」及「住院病人陪病管理」等醫療防疫措施，請轉知並督導所轄醫療機構落實執行，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中心醫療應變組111年12月7日第126次會議紀錄辦理。
- 二、考量國內疫情趨緩且穩定可控，衡酌醫療機構防疫安全及民眾就醫需求，爰調整自主防疫期間醫療照護及住院病人陪病等感染管制措施，說明如下：

(一)自主防疫期間醫療照護：

- 1、自主防疫期間之醫療或檢查：取消「自主防疫期間非急迫性、必要性之醫療或檢查，以延後為原則」之建議。
- 2、自主防疫期間之門(急)診就醫：取消「確定病例符合解除隔離條件且距發病日或採檢陽性日(無症狀者適用)15天(含)以上至3個月內」之免除篩檢條件。自主防疫期間就醫之無症狀門(急)診病人，得於提供照護前進行1次公費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
- 3、自主防疫期間之住院(無COVID-19相關症狀)：

(1)於入院時，依「醫院因應COVID-19醫療應變措施」之入院篩檢規定辦理。檢驗結果為陰性者得收治於專責病房、各專科病房之隔離或一般病室接受醫療處置，並得依病室之床位配置，多人1室收治。

(2)於住院期間至自主防疫期滿為止，醫院得視各單位特性，於每日或需離開病室前進行1次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

4、醫療照護工作人員照護病人時，依病人檢驗結果、執行之醫療處置及服務單位採取適當防護措施。檢驗陰性者，當日得視其執行之醫療照護處置項目及場所，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與個人防護裝備。

(二)住院病人陪病管理：

1、無症狀且無TOCC之住院病人陪病者，於入院陪病當日進行家用快篩。具有下列情形者，儘量避免至醫院陪病，如有必要陪病時，於入院陪病當日進行1次家用快篩陰性後陪病：

(1)具有COVID-19相關症狀。

(2)自主防疫期間。

(3)自主健康管理期間。

2、前述3類對象於陪病期間每日執行1次家用快篩至症狀緩解或自主防疫(自主健康管理)期滿，並提供每名住院病人之陪病者公費篩檢1名。

三、因應前開措施調整，併同修訂「自主防疫期間接受醫療照護時之感染管制措施」、「醫療機構因應COVID-19陪病及探病管理原則」及「醫院因應COVID-19醫療應變措施」等指引及問答集，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專區/醫療照護機構感染管制相關指引項下下載參閱。副本抄送相關公

學會，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落實執行醫療防疫應變措施。

正本：地方政府衛生局、國防部軍醫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教育部、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傳染病防治醫療網正副指揮官、衛生福利部醫事司、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臺灣感染症醫學會、社團法人台灣感染管制學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院協會、社團法人台灣兒童感染症醫學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護理學會、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內科醫學會、臺灣兒科醫學會、臺灣家庭醫學醫學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

指揮官 **王必勝**

裝

訂

